



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揭阳市新型城镇化 “十四五”规划的通知

揭府〔2021〕52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单位：

《揭阳市新型城镇化“十四五”规划》已经市人民政府六届109次常务会议审议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实施过程中遇到问题，请径向市自然资源局反映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

2021年12月30日

（详情请登录揭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
www.jieyang.gov.cn政务公开-市人民政府公报栏目查阅）